

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定，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,848,933.43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以 2022 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 12,419,643.11 元为基数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 1,241,964.31 元，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03,771,582.49 元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9,549,261.29 元。

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发展情况，为提高公司财务稳健性，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2022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
二、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，为满足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和产业发展对资金的需求，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本次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三、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

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，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

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提供可靠保障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更好回报股东。

今后，公司将一如既往的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股东进行回报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未违反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，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并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未违反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文件；
- 2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文件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8日